



那年那月的“哥俩好”

——《大同》之二十六

侯建臣

差一点忘了，在大同地区，曾经有过一次聚餐，应该也算是一次规模比较大的聚餐。

聚餐时间也比较长，达十日之久。估计有烤全牛、烤全羊，也许还有涮锅子。

大酒，也是少不了的，应该是有坛子装的，也有用牛皮、羊皮、骆驼皮做的皮囊装的。皮囊的上部像个鸡冠，颈细，肚却比较大。以为装不了多少，一倒，几大碗就出来了。

“天祐二年春，契丹安巴坚(阿保机)始盛，武皇召之，安巴坚领部族凡三十万至云州，与武皇会于云州之东，握手甚欢，结为兄弟，旬日而去，留马千匹，牛羊万计，期以冬初大举渡河。”这是《旧五代史·唐书·武皇本纪》记载的。《辽史·太祖纪》和《契丹国志·太祖大皇帝》里也有记载。《辽史·太祖纪》载：天祐二年(公元905年)，“唐河东节度使李克用遣通事康令德乞盟。冬十月，太祖以骑兵七万会克用于云州，宴酣，克用借兵以报刘仁恭木瓜洞之役，太祖许之。易袍马，约为兄弟。”《契丹国志·太祖大皇帝》载：“太祖尝入攻云州，共三十万。晋王李存勖(后)唐太祖李克用长子也。与之连和，面会东城，约为兄弟，延之帐中，纵酒握手尽欢，约以今冬共击梁。留旬日而去，晋王赠以金缯数万。太祖留马三千匹、杂畜万计以酬之。”

出发点不同，记载有所区别，但大体一致的是，那次他们确实是以朋友的

身份聚在一起的，经过一番抱拳行礼“哈哈”，推杯换盏“哥俩好”之后，“约为兄弟”并发誓“只要你用得着，我必两肋插刀，上刀山下火海……”云云。

估计也是，熊熊的烈火映红了每个人的脸膛，烈酒的凶悍点燃了每个人的豪情。北方的空气中，也到处弥漫着烈酒的味道。临别之际，粗糙的手和细腻的手握在一起久久不能分开，穿羊皮袄的身子与穿对襟褂子的身子抱在一起快变成了一个整体。

那时的大唐王朝已分崩离析，朱温、李克用、刘仁恭等一众豪杰厉兵秣马，为成就大业而筹谋奔忙。当然不仅仅他们，在北方之北，契丹人也没有闲着，这个从蒙古草原北部“青牛白马”故事繁衍下来的部落，分分合合，到唐末，也逐渐强大了起来，且一步步向着中原地区逼近。当时的李克用夹在朱温、刘仁恭和契丹之间，实在是比较憋屈。刘仁恭原是李克用的部下，李克用派他驻守幽州一带，他却趁机背叛了李克用，成了李克用在东北方的大威胁。而朱温则掌控着晚唐朝政，皇帝就是他手中的玩物。虽然早就有了废掉唐朝皇帝建立自家王朝的打算，只是还忌惮包括李克用在内的一些较强的地方势力围攻，没有行动。

也是没有办法的办法，李克用分析完国内形势与自己的处境，派通事康令德去找契丹，请求与他们结盟，共同对抗朱温和刘仁恭。当时掌握契丹实权的耶律阿保机当然愿意，他刚刚

通过正当不正当的手段当上夷离董，部族内部许多人并不服他，他正等待一个壮大自己力量的机会，所以欣然答应了。

不管是七万还是三十万大军，总之可以浩浩荡荡了。浩浩荡荡的大军从草原过来，驻扎在云中，好多人以为是来打仗，却原来是来聚会喝酒的。虽然没有激烈的刀枪搏杀之声，但人喧马嘶之声肯定盖过了如浑水的涛声。如此多的披甲控马之士聚在这里，总不免让人想起若干年前那场发生在这里的“白登之战”。那次没有美酒飘香，只有刺骨的冷风让大汉开国皇帝一阵阵脊背发冷。

酒桌上的戏都演得逼真，但现实总是与剧情有着很大的差距。

一方说，咱们联合吧；另一方说好，太好了，我早就有此意。于是双方端起酒杯，一饮而尽。

一方又说，咱们一起打刘仁恭吧；另一方说，我早就看那家伙不顺眼了，咱们真是心心相印啊！双方都露出会心的微笑，又一杯酒下了肚。

一方接着说，咱们还可以打到南方，把朱温那老儿收拾掉；另一方说，这是个好主意，那个老家伙蹦跶得挺欢，早该收拾他了。这一次是大笑，哈哈大笑，把落在帐篷上面的麻雀都吓得急忙忙地飞走。这一次不是用杯喝了，旁边的军士拿来大碗，咕咚咕咚倒满，一甩头碗便空了。

没有不散的宴席，尽管相谈甚欢，

终有分别的时刻。于是你送我牛羊马匹，我送你金银财宝。且相互交换了坐骑和外袍，问了生辰八字，大者为仁兄，幼者为贤弟。

然而，酒话毕竟是酒话。酒醒之后，各自打的还是各自的算盘。

关于燕地，阿保机倒是痛快，李克用还没有动手，契丹就发重兵把刘仁恭消灭了。关于联合起来收拾朱温，阿保机似乎忘了当时的约定，也许是看到形势发生了变化，仅仅在会盟后不久的公元906年阴历二月，就接受了朱温绕过李克用经海路从汴、洛送来的礼物，又与朱温结成了“哥俩好”联盟。

阿保机与朱温结成的这个联盟，让朱温放下了“云州会盟”所产生的心理负担，公然废了唐皇帝，称帝建国，国号为“梁”。一连串的打击，让一生勇猛善战的李克用在愤怒与不甘中，结束了他惊险与传奇的一生。

据说，李克用临死之前，交给他的儿子李存勖三支箭，并告诉李存勖：“一矢讨刘仁恭，汝不先下幽州，河南未可图也。一矢击契丹，且曰阿保机与吾把臂而盟，结为兄弟，誓复唐家社稷，今背约附贼，汝必伐之。一矢灭朱温，汝能成吾志，死无憾矣。”



骑兵木兰

杨刚

“东市买骏马，西市买鞍鞯，南市买辔头，北市买长鞭”，这是《木兰辞》中勾勒出的木兰从军前购置装备的图景。四句诗不仅是诗歌中的铺陈，更是北魏军户制度、骑兵装备与战斗方式的写照。

木兰投身的骑兵，并非汉代轻骑射手或南方步兵配属的辅助骑兵，而是依托马镫技术成熟、以甲骑具装为核心的北魏重装骑兵——这种骑兵既是北魏军事体系的支柱，也是木兰从普通军户成长为战场精锐的身底底色。

起源于大兴安岭的鲜卑拓跋部一路西迁，公元338年部落首领什翼健即代王位，建都盛乐城(今内蒙古自治区和林格尔县)，加速了拓跋部立国的步伐。公元398年，拓跋珪做出了一个极其重要的决定，定国号为“魏”，并将都城从盛乐城迁至平城(今山西大同)。这一选择使北魏成为一个雄踞中国北方的正朔王朝。

定都平城后，北魏依然要面对柔然等北方游牧势力的威胁。当时北魏推行均田制与世兵制结合的军事体系——国家将土地分配给军户，军户免除赋税与劳役，但需承担自备装备、随军出征的义务。谷霁光在《府兵制度考释》一书中说，拓跋本身一直保持着世兵制。和魏晋时期的世兵制不同，在这种带有部族兵性质的世兵制下，兵户是全体鲜卑部族成员，兵户的地位比一般平民要高，享有一定的优待。作为被统治者，汉人和其他民族最初是没有资格充当这种兵户的。

木兰东西南北“四市”采购出征装备，背后是北魏严格的军户分类管制制度。当时，城市交易区“市”与居民区“坊”严格隔离，市有围墙、官员值守，商品交易按类别分市管控。《木兰辞》为我们勾勒了一个市场模型——东市专供骏马等大型军备，西市主营鞍鞯等皮具马具，南市销售辔头等配件，北市售卖长鞭等行具。这种采购是军户履行国家义务的象征，木兰购买完装备就标志着她转化为北魏骑兵序列中的一员。

从装备规格来看，木兰购买的骏马、鞍鞯、辔头、长鞭是北魏骑兵的基础标配，但绝非简陋装备。战马要求具备爆发力、耐力与胆气，能驮载骑手与铠甲冲锋陷阵；军用鞍鞯能固定骑手身体，便于使用马鞭、开弓射箭；铜镫头材质坚固，适配战场复杂环境；长鞭则用于控马与战场指挥。这些装备虽由军户自备，却需符合军队标准。

木兰上马出征，骑兵的战斗离不开马镫技术的成熟与普及。这一发明今天看似简单，但在历史上马镫正是让骑兵从辅助兵种升级为陆战之王的关键。也正是有了成熟的马镫技术，才支撑了北魏骑兵的战斗方式与装备体系，也塑造了木兰的作战能力。

从考古证据来看，马镫的发展经历了从单镫到双镫、从木质到金属的演变过程。西晋时期出现的单马镫，仅用于辅助上马，无法在马背上稳定发力；十六国时期，辽宁北票冯素弗墓出土的铜鎏金木芯双马镫，是目前发现的世界上最早的双马镫实物，标志着马镫技术的成熟。这种马镫以桑木条为木芯，外包鎏金铜片，既轻便坚固，又能承受骑手与战马的冲击力。

进入北魏时期，冶铁技术普及，铁制马镫取代木质镫，形制优化为环形，踏面加宽，镫身加厚，承重能力与耐用性大幅提升，成为骑兵的标配装备。

马镫列装骑兵，实现了人马合一的作战状态，骑手双脚踩镫，臀部离开马鞍，双腿成为身体的稳定支撑，腰腹力量可完全传递至武器。这样骑兵既能解放双手进行骑射，又能稳定施展长兵器冲击战术。英国科技史学家怀特说：“马镫把畜力应用在短兵相接之中，让骑兵与马结为一体。”

北魏骑兵的核心装备是甲骑具装——人马皆披重甲，骑兵配扎甲、鱼鳞甲、明光铠等，提供全面的身体防护；战马配备面帘、鸡颈、当胸、身甲、搭后、寄生等马铠，全身防护覆盖率极高。马镫固定身体后，重装骑兵凭借强大的防护力和冲击力，成为北魏骑兵的主力兵种，在战场上常用于正面突击、侧翼包抄或突破敌军防线，是北魏军事力量的重要支柱。

当然，在重装骑兵之外，北魏还有不披重甲的轻骑兵，机动性强，配备弓箭、短刀，主要任务是侦察、袭扰、追击与侧翼掩护，不参与正面攻坚；另有以骑射为核心技能的骑射兵，他们在飞驰的马上精准射箭，远程压制敌军，配合重装骑兵作战。

《木兰辞》中说木兰在“东市买骏马，西市买鞍鞯，南市买辔头，北市买长鞭”，买的是什么品种的馬呢？学术界的一致共识是蒙古马。作为北魏骑兵的主



长城脚下杏花香

曹化明摄

“书中自有颜如玉，书中自有黄金屋。”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，读一本好书，如同推开一扇智慧的心门。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，教会我们以平和之心包容世事无常，以奋斗之姿书写属于自己的不凡人生。

小说开篇，便将我们带回1975年二三月间那个寻常的日子。细雨夹杂着残雪，飘洒在黄土高原之上，寒冬将尽，真正的温暖却还远未到来。寥寥数笔，既勾勒出陕北的苍凉风光，也暗藏着一个时代即将巨变的伏笔。

路遥先生以深厚的现实主义笔触，将社会变革的壮阔浪潮，熔铸在百万字的长篇之中。他没有书写惊天动地的英雄传奇，而是将目光投向最普通的劳动者，以孙玉厚一家为缩影，通过孙少安、孙少平兄弟的成长、爱情与抉择，为我们展现了平凡人生中最动人的姿态——扎根大地的责任担当，与仰望星空的精神坚守。

哥哥孙少安，是土地的儿子，是家庭的脊梁，十三岁便辍学扛起全家重担，供弟妹读书，为父母分忧。他用行

于平凡中铸不凡

——《平凡的世界》读后感

殷剑霞

面对爱情，真正的成熟，不是逃避风雨，而是主动撑起一片天。改革开放的春风吹来，他敢闯敢干办起砖窑，即便遭遇破产负债、旁人嘲讽，也从未低头认输。学艺、筹资、重新起步，他不仅让自家砖窑起死回生，更带领乡亲共同富裕。他的人生，是脚踏实地的坚韧，是逆境重生的勇气。

弟弟孙少平，则是精神世界的追光者。无论身处何等艰苦的环境，他始终没有放下书本。知识，是他对抗平庸与苦难的武器，让他在泥泞的生活中保持灵魂的清醒与高贵。他不甘

被命运困在双水村，执意走出大山，不是为了逃避苦难，而是为了追寻更广阔的人生。

生活一次次给予他重创：师傅离世、晓霞牺牲、自己因矿难致残……但他从未被打垮，始终坚守善良与尊严，在平凡的岗位上默默发光。



孙少平让我们懂得：出身可以平凡，命运可以坎坷，但人格与精神永远不能卑微。

《平凡的世界》之所以动人，是因为它写的就是我们每一个人。书中没有天生的英雄，只有在挫折中一次次站起来的普通人。孙少安和孙少平用各自的人生告诉我们：平凡从来不是平庸的借口，苦难也不是沉沦的理由。

合上书卷，心中满是力量。在这个平凡的世界里，我们或许都很普通，但只要心怀热爱、肩扛责任、脚踏实地、向阳而生，就一定能在平凡的生命里，活出属于自己的不平凡。

以笔为翼 逐梦飞翔

——读《残韵笔影 逆光逐梦》大同市残疾人文艺苑集萃有感

李宏胜

手捧《残韵笔影 逆光逐梦》——大同市残疾人文艺苑集萃》，我心潮澎湃。2025年1月8日，大同大剧院小剧场内“爱的阳光”文艺汇演与征文表彰大会的场景记忆犹新：市残联张丽珍书记为我们颁奖并合影留念，爱乐残疾人发展艺术中心七十人齐唱《在灿烂阳光下》，歌声与掌声交融，残健同心的温暖直抵人心。

我是一名盲人，无法看见纸质书上的字迹，便以听觉代偿视觉：一是通过市残联公众号，聆听作者原声朗读；二

是请朋友与顾客闲暇时为我诵读。感谢科技、感谢善意，让我得以走进这三十篇饱含生命力量的文字世界。

书中每一篇文章，都是残友与命运抗争的真实写照，字里行间满是向阳而生的坚韧。李东海秘书长自幼双腿残疾、未进校门，却凭着对知识的渴望自学成才，笔耕不辍并发起成立大同市残疾人文学社，以文学为翼，带领残友追逐梦想。受他感召，我加入文学社，他耐心帮我用邮箱投稿，让我在文学路上不再孤单。世界读书日朗诵会上，我们

以文会友、相谈甚欢，那份志同道合的喜悦，至今难忘。

范爱虹会长心系残疾人体育，受省残运会触动，决心为大同残友搭建健身平台。他奔波选址、跑办手续，在有关部门和爱心企业的支持下，成立市残疾人健身运动协会，短短几个月凝聚近五百名残友。我因视力受限难以参与常规运动，在协会鼓励下报名盲人跳绳，范会长多次亲自接送，助我圆了体育梦，并在赛事中屡获佳绩。

市残联残联协会主席袁小龙历经

坎坷，却始终乐观自强。他创办爱乐残疾人发展艺术中心，带领七十名残友登上山西大剧院舞台，一曲《在灿烂阳光下》震撼全场。他用行动告诉我们：身体残缺不是放弃的理由，拼搏方能创造美好。

作为盲人，我有幸融入这个温暖集体，在文体活动中绽放光彩、感受力量。这本书，是残友们自强不息的缩影，更是时代与社会关爱的见证。感恩党和政府的关怀，感恩各界爱心人士的帮助，感恩每一位并肩前行的残友。

逆光逐梦，向阳而行。这本书里的每一段故事、每一份坚守，都将激励我勇敢前行。我愿与所有残友一道，在爱的阳光下，以不屈之心书写人生，以奋进之姿追逐梦想，让残缺的生命绽放别样光彩。

